

建築科特色招生

1、術科考試說明(60%)

以學生基本能力為考量前提(美術課程素描能力為主，其他表現技法為輔)，相關測驗內容如下：

術科測驗	項目內涵	注意事項
考試題型	1.採引導+深入形式考試	引導 1.5 小時(授課) 深入 3 小時(測驗)
考試內容	1. 創意發想(例如：創意多功能書桌等) 2. 表現技法	提供 8 開道林紙作圖， 表現技法(材料不拘：水彩、鉛筆、粉彩等)
其他	1. 分數比例- 創意發想 50% 表現技法 50%	場地需先視考生數準備， 原則上規劃以製圖教室為 考量

2、考題及設計範例(共有三題)：

考題如下所示，設計範例僅供考生作答參考，考生亦可自由發揮。(詳細可參考彰工建築科網站資料)

測驗科目：創意美術設計

(一)題目：創意造型多功能椅設計

(二)說明：請設計一款專屬於“幼兒”使用椅子（指國小學齡前後階段），發揮無限想像創意，除多功能之考量外，兼顧以下兩點：

1. 功能安全性：依幼兒人體工學考量桌椅設置原則，需顧及安全性及使用性。
2. 造型美觀性：考量使用者年齡層，設計適當造型吸引幼童使用，提高書桌使用機率及相關趣味功能。

(三)內容：1. 主題題目設計：例如：“心”造型椅”

2. 創意發想說明：文字以 100 字以內重點說明即可。

3. 設計圖面表現：圖面自由想像創作，表現技法不拘。